

大连美德乐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基本情况

为进一步促进公司健康发展，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促进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忠实、勤勉履行职责，保障投资者的权益，公司拟为公司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具体方案如下：

- 1、投保人：大连美德乐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 2、被保险人：公司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保险合同约定的其他主体
- 3、赔偿限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0.00 元/年（具体以保险合同约定的数额为准）
- 4、保险费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0 元/年（具体以保险合同约定的数额为准）
- 5、保险期限：12 个月（具体以保险合同约定的期限为准，后续每年可续保或重新投保）

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责任保险购买的具体事宜，以及在今后保险合同期满时或期满之前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的相关事宜，续保或重新投保在上述保险方案范围内无需另行决策。

###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购买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鉴于公司全体董事作为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公司全体董事对本议案均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购买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认为：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有利于进一步促进公司健康发展，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促进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忠实、勤勉履行职责，保障投资者的权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鉴于公司独立董事作为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均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四、备查文件

《大连美德乐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决议》

《大连美德乐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大连美德乐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6 日